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期，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机床中捷友谊厂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到两笔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321.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5.48%。补助资金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本次政府补助不具备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本次收到的两笔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为“递延收益”。

3. 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两笔资金对应的项目均在项目初期，损益结转金额需根据项目后续进展确定，因此两笔资金的取得对本年损益

影响额目前无法准确估计。

4.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